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 2015 年 1月 14日发出通知,定于 2015 年 1月 20日上午 9:00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。

会议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上午 9: 00 以通讯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联模先生主持,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,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资产进行审计、评估,待确定具体方案后,公司将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的要求编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,并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相关具体事项。

经与会董事表决,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21日

